

A股代码:600015 A股简称:华夏银行 公告编号:2025-63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**关于公司章程修订获核准并撤销监事会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经银行业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于2025年1月13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撤销华夏银行监事会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〈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等议案，本行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监事会撤销职工监事不再任职的议案》，相关公告详见本行1月1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、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撤销后职工监事不再任职的公告》。

本次会议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银行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》（金复〔2025〕179号）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局已依法进行该行的公司登记。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本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将完全适用于本行股东会规则；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与本行股东会规则存在冲突的，以本行股东会规则为准。

本公司章程经股东大会通过后，本行将按照正常程序向部分股东会规则申请；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与本行股东会规则存在冲突的，以本行股东会规则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9日

证券代码:300876 证券简称: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:2025-101

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**关于控股孙公司完成变更登记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纳功能”）以增资扩股方式向广东省粤财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以其货币方式向“东纳功能”增资人民币44,000万元，获得44,000万元股权，东纳功能增资后1200%股权，广东纳塔的注册资本将由32,000万元增至440,000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2025年10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控股孙公司完成变更登记的公告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已完成变更登记手续，并取得揭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变更后的营业执照信息登记如下：

1.企业名称：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；

2.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；

3.法定代表人：郭海涛；

4.注册资本：人民币44000万元；

5.住所：揭阳市揭东区大湖镇化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办公楼105-106号房(仅限办公使用)；

6.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碳纤维再生利用技术研发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；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；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；塑料制品销售；合成材料销售；合成材料安全评价服务；合成材料及塑料制品销售；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；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9日

证券代码:002765 证券简称: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:2025-085

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17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12月18日在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大街100号公司办公楼606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因公司治理安排及工作调整，公司董事局近日收到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报告，根据推进落实公司治理安排的紧急需要，须尽快召开董事临时会议，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，会免召集人已书面通知召集人，本次会议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公司会议由董事长朱俊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局近日收到四川东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江资产”）由朱俊先生推荐的董事辞职报告，由朱俊先生推荐的董事辞职报告，根据推进落实公司治理安排的紧急需要，须尽快召开董事临时会议，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议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公司会议由董事长朱俊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决议如下：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及公司治理安排，董事局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本次拟修订的主要内容为：公司经理为法定代表人；董事局设副董事长1人、职工董事1人，董事局由3名独立董事、5名非独立董事及5名职工董事组成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